

國立中山大學圖書資訊處館際互借：

- (一) 為秉持資源共享理念，加強雙方合作關係，便利讀者借閱雙方館藏資料。
- (二) 互借方式為：交換 10 張借書證、借閱五冊圖書、借期 30 天、不提供續借與預約服務、親至對方學校借還書，不代為傳送。
- (三) 不外借資料(非書資料、期刊、報紙、視聽資料、電子檔資料、政府出版品、教師指定參考書及特藏資料等、館藏單位視需要限制不外借者。)
- (四) 借書證遺失申請補發，手續費每枚 100 元整。